

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试用教材

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

王 克 杜 光 主 编

中央音乐学院图书馆藏书

书 号	G2.5/tCGC 60
总 记 登 号	139216



人民音乐出版社

4200.92

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试用教材
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

王克 杜光主编

人民音乐出版社

一九八四年·北京

07348/03

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试用教材
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

王克 杜光主编

*

人民音乐出版社出版

(北京翠微路2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 101千文字 4.5印张

1984年5月北京第1版 1984年5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1—13,030 册

书号：8026·4204 定价：0.77元

前　　言

本教材是教育部组织编写的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试用教材。由东北师范大学王克和湖南师范学院杜光担任主编，福建师范大学陈万桢和西南师范学院胡宝珍参加了编写。具体分工如下：

绪论和第一章由陈万桢执笔；

第二章、第四章、第八章由王克执笔；

第三章、第六章、第七章由杜光执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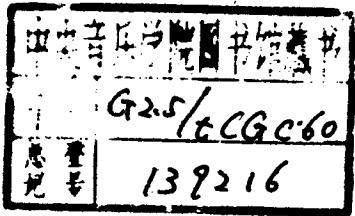
第五章由王克、杜光合写。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吉林、湖南、福建、四川等省教育部门和高等师范院校有关领导、专家以及部分音乐教育工作者的积极支持和热情帮助，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目前，由于我国中小学音乐教育发展不平衡，在学制、师资、教材和教学设备等方面，有待探讨的问题还很多，而编者对理论和实践的研究都不够深入、全面，很难切合全国各地情况。所以，请在试用本教材时，注意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加以充实和删减。对本教材的缺点、错误，请音乐教师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3年6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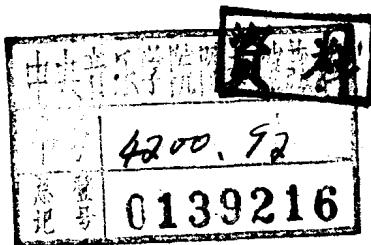
目 录

绪 论	(1)
一、《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的性质、 教学目的和任务.....	(1)
二、《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研究的基 本内容.....	(1)
三、学习《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 的重要意义.....	(2)
四、学习《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的 方法.....	(3)
第一章 中学音乐教育的目的、任务、教学内容 和教学原则	(4)
第一节 音乐教育在全面发展教育中的重要 意义	(4)
一、音乐教育是进行美育的重要手段	(4)
二、音乐教育是培养学生德、智、体 全面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	(4)
三、音乐教育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造就一代新人，具有重要作用	(5)
第二节 中学音乐教育的目的和任务	(6)
第三节 中学音乐教学的内容和选材原则	(7)
第四节 教学原则	(8)

一、艺术性与思想性统一的原则	(8)
二、科学性、系统性的原则	(10)
三、启发性与自觉性、积极性相结合的原则	(11)
四、直观性原则	(12)
五、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	(13)
六、巩固性原则	(14)
七、统一要求与因材施教相结合的原则	(15)
第二章 中学唱歌教学法	(17)
第一节 唱歌教学的任务、内容和要求	(17)
一、唱歌教学的任务	(17)
二、唱歌教学的内容	(17)
三、唱歌教学的要求	(18)
第二节 唱歌知识和技能训练	(19)
一、唱歌的姿势	(19)
二、唱歌的呼吸方法	(20)
三、唱歌的发声方法	(22)
四、唱歌的咬字、吐字方法	(28)
第三节 唱歌教学的过程和方法	(29)
一、唱歌教学的过程	(29)
二、唱歌教学的方法	(32)
第四节 二部合唱歌曲教学法	(34)
第三章 中学音乐知识和技能训练教学法	(38)
第一节 音乐知识和技能训练教学的任务 和要求	(38)
第二节 乐理教学的内容、要点和方法	(39)
一、乐理教学的内容	(39)

二、乐理教学的要点和方法	(39)
三、乐理教学的过程	(47)
第三节 视唱练耳教学的内容、要点和方法	(49)
一、视唱教学	(49)
二、练耳教学	(52)
第四章 中学音乐欣赏教学法	(56)
第一节 欣赏教学的任务和要求	(56)
第二节 欣赏教学的内容	(57)
第三节 欣赏教学的过程和方法	(58)
一、欣赏教学的过程和环节	(59)
二、欣赏教学的方法	(61)
附录：音乐作品分析实例	(63)
一、民族器乐合奏曲《春江花月夜》	(63)
二、贝多芬的第六交响曲《田园》	(70)
三、《国际歌》	(75)
第五章 中学音乐教学工作	(79)
第一节 教学计划的制订	(79)
第二节 课堂教学的组织	(80)
第三节 音乐教师的备课工作	(81)
附录：教案实例	(82)
一、唱歌综合课教案(详案)	(82)
二、欣赏课教案(详案)	(85)
第四节 学业考查和评定成绩	(90)
一、学业考查和评定成绩的意义	(90)
二、学业考查的内容和范围	(90)

三、学业考查的方法	(90)
附录：学生成绩考查表	(92)
第五节 怎样进行音乐教学分析和评议	(92)
第六章 中学课外音乐活动	(95)
第一节 课外音乐活动的任务	(95)
第二节 课外音乐活动的组织与辅导工作	(96)
一、合唱队的组织与训练	(96)
二、乐队的组织与训练	(102)
三、音乐兴趣小组	(106)
四、群众性音乐活动	(106)
第七章 中等师范学校的音乐教学工作	(108)
第一节 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学的目的和任务	(108)
第二节 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学的内容、要求和教法要点	(109)
一、乐理及视唱练耳教学	(109)
二、唱歌教学	(114)
附录：唱歌课教案(简案)	(118)
三、琴法教学	(120)
四、欣赏教学	(123)
五、小学音乐教学法	(129)
第三节 中等师范学校课外音乐活动	(131)
第八章 音乐教学设备	(133)
第一节 现代教学手段发展的概况和意义	(133)
第二节 我国中学音乐教学设备的现状和要求	(134)
第三节 怎样科学管理和使用音乐教学设备和器材	(134)



绪 论

一、《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的性质、教学目的和任务

《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是研究中学和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学现象及其规律的一门学科。它是我国高等师范院校音乐专业教学计划中设置的必修课程之一。它和教育学、心理学及音乐专业各学科都有较密切的关系，并以教育学中《教学论》的基本原理为依据，结合中学和中等师范音乐教学大纲及实际情况，阐明中等学校音乐教育的基本规律，探讨音乐教育的性质、任务、内容、教学原则和方法。

本课程的教学目的和任务是：通过教学，使学生掌握中等学校音乐教学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培养学生具有独立从事中等学校音乐教学工作和辅导课外音乐活动的能力，为进行教育实习和担任中等学校音乐教学工作打好基础，成为合格的中等学校音乐教师。

二、《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研究的基本内容

根据本课程大纲的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中学音乐教学的目的、任务、内容和选材原则。
2. 中学唱歌、音乐知识和技能训练、欣赏的分科教学法。
3. 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学目的、任务、内容及唱歌、乐理、视唱练耳、欣赏、琴法、小学音乐教学法的分科教学法要求要点。
4. 音乐教学工作的组织：学期教学计划的制定、课时计划的编

写及成绩的考查评定等。

5. 课外音乐活动的组织和辅导、音乐教学设备等。

三、学习《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的重要意义

学习理论是为了指导实践。学习音乐教学法是为了指导音乐教学工作实践。音乐教学是一门综合性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音乐教育学科，必须有科学的理论指导才能教好。目前，国内外的师范院校都没有教育学课程，要求教师学习教学法理论指导教学实践工作。

通过教学法的学习，能帮助音乐教师掌握党的教育方针，理解和执行音乐教学的目的、任务、内容、原则和方法。音乐教师具备了全面的音乐基本知识和技能，又学习掌握了音乐教学法的理论，再通过实践就能逐渐掌握音乐教学的规律，胜任音乐教学工作，并能在工作中表现出更大的自觉性、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断总结教学经验，提高教学水平。同时，通过音乐教学法的学习和研究，也能够增强高师学生和音乐教师对音乐教育工作的信心和兴趣，树立从事音乐教育事业，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责任感。

随着音乐教育事业的发展，对音乐教师的要求也将不断提高。从一定意义上说，师资和教材对于完成音乐教育工作起决定性作用，其中师资的作用更为重要。音乐教师的音乐修养、教学工作能力和对事业的责任感是保证完成社会主义音乐教育任务的关键。

一个合格的音乐教师，除具备必要的音乐素养、音乐基础理论知识和演唱演奏的基本技能外，还必须树立从事社会主义音乐教育工作的思想和事业心，才能适应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需要和音乐教育事业不断发展的需要，贯彻执行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教育方针，为普及和提高社会主义音乐教育水平和培养输送音乐专门人材作出应有的贡献。

四、学习《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的方法

1. 学习音乐教学法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同教育学、心理学、美学等科学理论的学习研究结合起来。教育学的《教学论》是学习研究音乐教学法的理论基础。此外，还要重视学习我国传统的和外国先进的音乐教育理论和成功的经验，结合中等学校音乐教育实际，建立和丰富我们社会主义国家的《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不断扩大音乐教学法的学习和研究的领域。

2. 要认真学习党的教育方针、政策和中学、中等师范学校《音乐教学大纲》和教材。《音乐教学大纲》是国家颁发的指导音乐教学的纲领性文件，它是编写音乐课本和音乐教学法的依据。因此，学习音乐教学法，必须学习领会《音乐教学大纲》（以下简称《大纲》）的精神实质，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3. 要重视理论联系实际的学习方法。在学习音乐教学法理论的同时，要重视联系中学和中师的音乐教学实际，并通过音乐教育见习、实习等实践活动，运用教学法理论指导音乐教育活动，掌握中等学校音乐教育的基本规律和基本能力。

要虚心学习和汲取优秀教师的成功教学经验，也要运用教育理论去指导、分析和总结自己的实践经验和教训，创造新的经验和方法，不断充实和发展中等学校音乐教学法理论。

第一章 中学音乐教育的目的、任务、 教学内容和教学原则

第一节 音乐教育在全面发展教 育中的重要意义

《大纲》指出：“音乐教育是进行美育的重要手段之一，是培养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它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造就一代新人，具有重要作用。”

一、音乐教育是进行美育的重要手段

美育即审美教育或美感教育，是教育科学中不可缺少的重要方面。它通过音乐、美术、戏剧、舞蹈等艺术形式，用不同方法，从不同角度，给人以美感教育，从而达到培养人们的审美观念、审美能力，发展审美感情，影响人们的道德、情操的目的。在美育诸手段中，音乐艺术具有强有力感染力，为古今中外教育家所公认。《乐记》中说：“移风易俗，莫善于乐。”孔子说：“兴于诗，立于礼，成于乐。”列宁认为：“音乐是对人们进行教育的有力工具。”音乐教育是对青少年进行美育和培养学生具有共产主义理想、道德和情操的重要手段。

二、音乐教育是培养学生德、智、体全面发展的有机组成部分 在德、智、体全面发展，音乐教育作为美育的一个重要组成

部分，不仅和德育、智育、体育有着密切的关系，而且以它自己的特殊手段有力地促进德育、智育、体育更全面地发展。它不但与德育、智育、体育相辅相成，而且起着后者所不能代替的作用。

音乐教育是通过音乐的艺术形象去激发学生的美感。有表情地歌唱和欣赏优美高尚的音乐，可以使学生潜移默化地受到音乐形象的熏陶和感染，使学生在情操、品格、心灵上受到有益的影响。因此音乐不但是美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德育不可忽视的一种特殊手段。

感受音乐和表现音乐的过程，也是培养、引导学生发展和运用形象思维的过程。分析音乐作品的表现手段、音乐形象和乐理教学的过程，也是培养学生逻辑思维能力的过程。因此，通过音乐教学，不但使学生增长了知识，掌握了基本的音乐技能，同时也增强了思维能力，促进了智力的发展。

教育过程不仅要以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作为理论基础，还要以心理学、生理学作为科学基础。音乐的教学过程要遵循青少年的身心发展的规律。音乐不但能丰富学生的精神生活，同时，通过视觉、听觉和发声等的训练，能促进青少年的呼吸器官、发声器官、听觉器官以及大脑的正常发育。因此，音乐对青少年身心的健康成长，也起着重要作用。

三、音乐教育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造就一代新人，具有重要作用

社会主义现代化，不仅要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还必须建设高度的精神文明。高尚的音乐是高度精神文明的组成部分之一。它不但给人以美的感受，而且还能使人们从中受到文明的启迪和熏陶。音乐教育能使青少年逐步形成对自然美、社会生活美及艺术美的爱好，培养他们不但有美的心灵，而且还能按照“美的规律”去

创造美的语言、美的行为、美的生活，树立共产主义的美好理想。

第二节 中学音乐教育的目的和任务

《大纲》提出：“中学音乐教育的目的是：培养学生有理解、有表情地歌唱和感受音乐的能力；通过音乐的形象，培养学生的革命理想，陶冶高尚的情操，启迪智慧，使他们身心得到健康的发展。”

“中学音乐教育是小学音乐教育的继续和发展，它的任务是：在小学音乐教育的基础上，进一步培养学生热爱祖国的音乐艺术，了解民族民间音乐，接触外国的优秀音乐作品，掌握基本的音乐知识和技能，具有一定的歌唱表演能力和对音乐的感受能力、鉴赏能力。”

根据以上目的和任务，中学音乐教学必须达到以下几点要求：

一、要培养学生有理解、有表情地歌唱和感受音乐的能力

只有有表情地歌唱，才能使学生体验音乐的美感，领略艺术的魅力。从美好的歌唱中，获得无限乐趣，从中受到教育。

在学唱歌的过程中，必须使学生对歌曲的内容、音乐形象有较明确的、概括的理解。音乐教师要根据学生的接受能力，讲清歌曲的表现手法。同时，要启发引导学生运用形象思维的方法，有意识地用自己的声音表现歌曲的内容、意境、情感等。

在感受音乐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发展学生的形象思维能力，音乐听辨力和音乐记忆力，并获得有关音乐表现手段和音乐语言的基本知识。

二、在音乐教学中，思想教育的任务是通过艺术形象的感染完成的

要通过古、今、中、外优秀的音乐作品的艺术形象，培养学生爱国主义精神，共产主义世界观以及对音乐艺术的兴趣和爱好。在此基础上，使学生逐步掌握基本的知识和技能。

三、要特别重视培养学生的音乐表演能力、音乐感受能力和音乐鉴赏能力。

这三种能力的培养是完成音乐教育任务的关键。而这些能力的提高就是教学质量提高的标志。

第三节 中学音乐教学的内容 和选材原则

一、教学内容

中学音乐课的内容包括唱歌、音乐知识与技能训练、欣赏三个部分，其中唱歌是主要内容。这三部分内容在教学中要有机地结合，但各部分在各年级教学时间中所占的比重可以有所不同。初中学生的嗓音正处在变声期，声带有不同程度的变化；在智力方面比小学阶段有较大的发展。因此可适当增加音乐知识、技能训练、欣赏的内容和教学时间，而唱歌所占用的时间可以比小学阶段略微减少。在《大纲》中，对这三部分的教学内容作了具体安排，我们必须认真学习和执行，以保证音乐教育的目的、任务顺利完成。

二、选材原则

1. 中学音乐课的教学内容，应根据《大纲》中对各年级的教学要求和学生的年龄特征、接受能力以及作品的思想性、艺术性来选择。教材以现代的、本国的为主，适当选用外国优秀作品。

2. 选择教材是一件严肃的工作。中学音乐教学中所选用的教材，应该是内容健康，表现力丰富，曲调优美，形象鲜明，容易记忆，

能培养青少年美感的作品。

3. 选材要注意题材广泛，形式、体裁、风格多样。学生从音乐课中所得到的知识和对生活的认识，是通过具体的音乐形象获得的。因此，作品的内容，所反映的生活面、知识面，应在可接受性的原则下，尽可能予以扩大。另外，通过作品题材、体裁、形式和风格的多样化，还可以培养和发展学生多方面的艺术趣味和感受、理解、鉴赏音乐的能力。

4. 教学内容的安排要按唱歌技巧、乐理知识、视唱能力和欣赏水平，由浅入深，从中到外，厚今薄古，有系统地进行。

5. 课外音乐活动是课堂音乐教学的继续和补充。但课外活动带有自愿性质，内容和形式应灵活多样。教师可根据各校的具体条件，学生的兴趣和特长，组织各种形式的活动。应该选择既有教育意义又有趣味性和知识性的内容，以利各类兴趣小组和群众性音乐活动的开展。

第四节 教学原则

教学原则是教学工作所应遵循的基本要求和指导原理，是指导教学工作的客观依据。音乐教师不论在备课、上课、辅导以及组织课外音乐活动中，都要注意贯彻教学原则。

中学音乐教学原则是根据教学理论、中学音乐教育的目的要求和学生掌握音乐知识和技能、技巧的认识规律，在音乐教学实践中总结出来的。

一、艺术性与思想性统一的原则

艺术性与思想性统一的原则，体现了音乐教学的根本方向。音乐教材（包括歌曲和乐曲）的思想性是通过它的音乐艺术形象来

体现的。而音乐作品又必须在思想上具有教育意义，才能对学生起积极作用。因此，音乐课不但有高度的艺术性，同时又有很强的思想性，只有把两者统一起来，才能更好地完成教学任务。

贯彻这一原则的基本要求是：

1. 正确选择音乐教材是在音乐课中有效地进行思想教育、审美教育和掌握音乐基本知识与技能的基本条件。而在教学方法方面，也要十分重视音乐作品的思想内容，通过音乐的艺术形象的再现来感染、教育学生。教师在钻研教材和分析音乐时，要充分揭示作品中丰富的内容和艺术形象。在教学过程中不但要注意对学生音乐才能的培养，也要注意分析音乐的内容、性质和音乐表现手段。通过不断地感受、理解和有感情地演唱，才会加深作品的艺术感染力。

2. 在集体唱歌（包括齐唱和合唱）中，教师必须引导学生统一而和谐地歌唱。通过集体唱歌，逐步培养学生具有团结一致的集体主义精神，坚强的意志和克服困难的决心。

3. 在唱歌和欣赏教学过程中，要重视发展学生的审美感情和想象力。所谓审美感情就是把人们生活中的感情与艺术作品中所反映的感情互相联系起来，加深受教育者对音乐作品的感受和体验，从而达到激发学生成为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集体、热爱劳动的青少年。同时，通过对艺术形象和音乐表现手段的理解来逐步发展音乐想象力。

4. 要重视培养学生正确的审美观点。所谓审美观点即对作品的认识和态度。通过音乐教学使学生重视和爱好具有深刻思想内容和高度艺术性的作品，批判那种内容空虚、悲观颓废和低级庸俗的音乐。培养学生具有分辨香花与毒草，美与丑，风格高尚与低下的鉴别力，是音乐教学中的一项重要任务。